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宣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司宣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EMPEROR WATCH & JEWELL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87)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鐘錶		
香港	1,521,615	1,292,120
澳門	79,864	53,964
中國	14,539	—
珠寶		
香港	200,214	191,545
澳門	22,130	23,834
中國	4,107	—
	<hr/>	<hr/>
	1,842,469	1,561,463
年度溢利	222,222	158,788
每股基本盈利	10.7港仙	15.9港元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七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3	1,842,469	1,561,463
銷售成本		(1,328,233)	(1,211,673)
毛利		514,236	349,790
其他收入		1,539	1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9,737)	(115,486)
行政開支		(64,879)	(39,488)
首次公開招股開支		(9,181)	–
融資成本		(2,675)	(3,168)
除稅前溢利	4	269,303	191,757
稅項	5	(47,081)	(32,969)
年度溢利		222,222	158,788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22,571	158,788
少數股東權益		(349)	–
		222,222	158,788
股息	6	73,000	245,000
每股盈利	7		
基本		10.7港仙	15.9港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81	21,793
流動資產			
存貨		1,205,417	800,799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	133,497	40,403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7,504	46,706
		1,506,422	887,908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9	102,264	73,805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	184,421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	765
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		491	–
應付股息		–	245,000
應付稅項		16,418	22,531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25	75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4,200	4,200
		123,398	530,797
流動資產淨值		1,383,024	357,1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16,605	378,90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	25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13,200	17,400
遞延稅項		872	262
		14,072	17,687
資產淨值		1,402,533	361,21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5,000	3
儲備		1,352,651	361,214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1,397,651	361,217
少數股東權益		4,882	–
總權益		1,402,533	361,217

附註：

1. 重組及編製基準

根據於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時為優化本集團架構而作出之集團重組計劃（「集團重組」），本公司已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之企業重組一段內。

集團重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完成，旨在將智陽企業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編入全強集團有限公司及集團當時旗下成員公司中間。綜合財務報表乃以合併會計法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採用了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師公會」）之修訂及詮釋，該等準則正在或已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財務資產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利益資產的限制、 最少注資規定及其互相影響

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如何編製及呈現在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附註：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修訂)	因清盤而產生之可認沽金融工具及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改進金融工具之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合同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對沖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之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則除外，該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其後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對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之轉讓生效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集團業務合併會計處理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集團對附屬公司之所有權變動之會計處理方法。本公司董事預測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收及應收售出商品款項減退貨及交易折扣之淨額。

地區分部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僅位於香港及澳門。自年內收購多家附屬公司後，本集團已將其經營業務拓展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目前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其他地區。本集團資產之相應地域位置（與客戶之位置相同）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721,831	101,993	18,645	–	1,842,469
分部間銷售*	43,907	7,849	2,173	(53,929)	–
	<u>1,765,738</u>	<u>109,842</u>	<u>20,818</u>	<u>(53,929)</u>	<u>1,842,469</u>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280,756</u>	<u>17,493</u>	<u>(8,587)</u>	<u>–</u>	289,662
未分配公司開支					(9,693)
利息收入					1,190
首次公開招股開支					(9,181)
融資成本					<u>(2,675)</u>
除稅前溢利					269,303
稅項					<u>(47,081)</u>
年度溢利					<u>222,222</u>

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	18,384	1,274	6,063	25,721
折舊	(11,449)	(1,895)	(490)	(13,8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99)	—	—	(99)
商譽之減值虧損	—	—	(355)	(355)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199,915	107,752	64,828	1,372,495
未分配公司資產				<u>167,508</u>
綜合資產總額				<u><u>1,540,003</u></u>
負債				
分部負債	46,409	1,335	54,398	102,142
未分配公司負債				<u>35,328</u>
綜合負債總額				<u><u>137,470</u></u>

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483,665	77,798	–	1,561,463
分部間銷售*	33,138	–	(33,138)	–
	<u>1,516,803</u>	<u>77,798</u>	<u>(33,138)</u>	<u>1,561,463</u>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業績				
分部溢利	<u>188,897</u>	<u>10,813</u>	<u>–</u>	199,710
未分配公司開支				(4,808)
利息收入				23
融資成本				<u>(3,168)</u>
除稅前溢利				191,757
稅項				<u>(32,969)</u>
年內溢利				<u>158,788</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增添	17,135	406	17,541
折舊	(7,647)	(1,660)	(9,3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2,959)</u>	<u>–</u>	<u>(2,959)</u>

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795,365	67,630	862,995
未分配公司資產			46,706
綜合資產總額			<u>909,701</u>
負債			
分部負債	71,026	2,879	73,905
未分配公司負債			474,579
綜合負債總額			<u>548,484</u>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鐘錶及珠寶。由於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此為單一業務分部，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部分析。

4.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存貨撥備	130	6,369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1,500	1,415
— 上一年度撥備不足	353	—
銷售成本內之存貨成本	1,324,515	1,200,3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834	9,307
商譽之減值虧損	35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99	2,959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97,052	49,50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費用	78,553	69,98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290	1,512

附註：

5. 稅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年度		
香港	44,029	31,813
中國	50	—
澳門	2,086	1,261
	<u>46,165</u>	<u>33,074</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30)	—
澳門	336	—
	<u>306</u>	<u>—</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支出(抵免)	625	(105)
因稅率變動所致	(15)	—
	<u>610</u>	<u>(105)</u>
	<u>47,081</u>	<u>32,969</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08年收入條例草案》，公司利得稅率由17.5%調低至16.5%，並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故此，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結轉遞延稅項結餘已予調整，以反映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之有關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通過中國國家主席令第63號頒布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布新法實施規定。根據新法及實施規定，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定為25%。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3%至12%之範圍累進計算。

附註：

6.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6港仙，惟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審批後方予作實。

自其註冊成立以來，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英皇鐘錶珠寶(香港)有限公司(「EWJ香港」)向其股東宣派及批准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股份730,000港元，合共73,000,000港元，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派發予當時之股東。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EWJ香港向其股東宣派及批准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450,000港元，合共245,000,000港元。中期股息其後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派發予當時之股東。

7.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222,57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8,788,000港元)及應於本年度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70,983,607股(二零零七年：假設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前生效之情況下已發行之10,000,000股股份)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又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8,612	9,997
租金按金	58,999	18,36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5,886	12,043
	<u>133,497</u>	<u>40,403</u>

銷售一般於7日內結算。

全部應收款項於各結算日之賬齡均少於7日。全部應收款項概無過期或減值。由於大部分銷售交易以信用卡及現金結付，而對方為銀行或其他信貸風險極低之金融機構，故風險集中度有限。

附註：

9. 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18,745	48,072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83,519	25,733
	<u>102,264</u>	<u>73,805</u>

應付款項於各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6,849	33,709
31至60日	1,388	13,531
61至90日	43	767
超過90日	465	65
	<u>18,745</u>	<u>48,072</u>

本集團一般給予之信貸期為30至60日。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6港仙（「末期股息」），總額為27,000,000港元。倘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派付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領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相關股票連同已填妥之過戶文件必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EWJ」或「本集團」）為港澳地區內以銷售瑞士製名貴腕錶為主之領導零售商，以全球各地中至高收入人士為目標顧客群。本集團成立超過六十年，與提供各個名貴腕錶品牌之知名錶廠建立了長久穩固的關係。

EWJ亦出售自家設計之名貴珠寶首飾，以鑽石、翡翠、珍珠、足金及寶石首飾為主。EWJ旗下設計師定期推出時尚及新潮珠寶首飾，以配合不斷變化之潮流及時尚風格。除自家設計珠寶首飾外，本集團亦會向有意購買款式獨一無二珠寶首飾之顧客提供訂造服務。

本集團對於在港澳兩地黃金地段擁有龐大之零售門市網絡感到自豪。該等門市包括多品牌店舖及特定品牌之專賣店。專賣店不僅使本集團獲得與國際腕錶品牌供應商之協同效應，亦有助加強喜愛特定腕錶品牌的顧客對該品牌之忠誠程度。

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招股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887。此舉標誌著增強市場對本集團的高端珠寶首飾及腕錶零售業務之認同及提升品牌知名度之里程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EWJ呈報營業額增長18.0%至1,842,500,000港元。約87.7%之營業額來自腕錶零售，而其餘來自銷售珠寶首飾。營業額增長乃由於現有店舖之銷售額增長、零售網絡擴大，以及中國大陸遊客之強勁需求所致。

年內，本集團受惠於因購買力增強而帶動名貴商品需求之提升。集團嚴格實施折扣政策，減低向顧客提供之折扣。因此，本集團錄得重大毛利率增長，毛利上升47.0%至514,200,000港元，毛利率則由去年22.4%上升至27.9%。

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上升39.9%至222,2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擴展黃金地段之零售網絡

本集團重視旅遊及高端市場，在香港設有十一間門市及在澳門設有四間門市，其中四間乃於回顧年度開設。所有門市均位於黃金購物區，即中環、灣仔、銅鑼灣及尖沙咀，以及澳門英皇娛樂酒店內。

開設新店進一步鞏固本集團與品牌供應商之關係。各門市之成功鼓勵本集團管理層在港澳兩地不同地區發展以腕錶品牌為主題之相關店舖，以進一步推動銷售額及營業額之增長。

EWJ於本年度為國際腕錶品牌新開兩間零售門市，即香港銅鑼灣之百達翡麗零售店及澳門英皇娛樂酒店之卡地亞零售店。該等店舖出售特定瑞士品牌之典雅及精美腕錶，並穩步立足於對名貴產品需求強烈之黃金購物地區。

本集團亦已在中環及銅鑼灣兩個遊客、中產及精英雲集之購物地區擴充業務。該等門市皆位於市中心，透過出售不同品牌腕錶，與設於該兩區之現有店舖互相補足，並贏得客戶鼎力支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擴展黃金地段之零售網絡(續)

同時，EWJ亦挾著其知名度，將其專業技術及經驗帶到境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在北京設立中國總部，並在中國大陸共開設四間門市，包括兩間位於上海，一間位於重慶及一間位於天津。在全球經濟增長最快國家之一擴充業務，誠為本集團一個重要里程碑。

品牌認知及有效之市場推廣計劃

EWJ善用其擁有悠久歷史及忠誠顧客群的優勢，EWJ定期獨自及聯同品牌供應商推出市場推廣活動。年內，EWJ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在澳門英皇娛樂酒店舉辦「身驕玉貴」珠寶首飾預展，展出最新翡翠系列，盡顯高貴與典雅的風格。

EWJ亦曾於去年七月與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攜手，在「比華利山別墅皇室瑰寶展」中展出多件國際頂級珠寶大師精心設計之珠寶鑽飾，總值近一億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EWJ在香港國際金融中心舉辦珠寶首飾預展活動，以「Glittering Insane閃鑽心迷」為主題展示華麗珠寶首飾。一眾香港行業大亨、社會名流及社交界人士出席是次活動，見證精選英皇珠寶首飾之魅力及經典美。

EWJ亦享有與英皇集團旗下其他業務之協同效應，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及四月積極贊助Starlight容祖兒演唱會。

EWJ品牌在香港享負盛名。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二月榮獲「盛世大中華鐘錶珠寶品牌年獎」，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榮獲「東週刊香港服務大獎—名貴鐘錶行」及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榮獲「東週刊大中華優秀品牌大獎2008」。

本集團亦於品牌供應商中享有崇高聲譽。回顧年度內，百達翡麗為EWJ獨家推出限量版錶件，名為「Serata High Jewellery Set」。該款錶件美觀罕見，僅在EWJ門市有售。

EWJ亦有幸與個別腕錶品牌合辦錶展。二零零八年十月，《愛彼錶玫瑰金系列珍藏鐘錶展》順利舉行，以The Pawn餐廳之懷舊別緻，襯托愛彼錶品牌人所共知之傳統、經典及美麗。二零零八年十一月，EWJ尖沙咀門市舉辦《Piaget Polo Chronograph名錶展》，傳揚該腕錶品牌始終如一之美觀及完美工藝。

前景

展望未來，EWJ對名貴腕錶及珠寶零售市場之前景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繼續在香港及中國大陸之主要遊客區擴展其零售網絡。

在香港，本集團已計劃在尖沙咀某歷史建築物內開設一間佔地達17,000平方呎之門市。為迎合不斷變更之需求、潮流及時尚，EWJ將新開一款較年輕時尚之珠寶設計系列，輔以精心設計之亮麗門市。除珠寶外，店內亦會增設特色餐飲設施，為顧客提供一站式購物及休閒環境。該新門市所在之新商場，亦勢將成為本地乃至於國際的城中熱點。眾多知名國際服裝品牌及腕錶品牌已確認會在此即將開業之零售樂土上開設新店。

在中國，EWJ將擴大其於北京、上海及重慶等一、二線城市之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希望於二零零九年底前在中國大陸開設更多門市，把握當地經濟及購買力之增長勢頭。

為增加溢利增長及毛利率，本集團之珠寶首飾商品將多元化發展。其亦將繼續透過舉辦及與品牌供應商合辦市場推廣活動，以加強彼此之聯繫及提升其自身企業形象。

本集團將採取穩固謹慎之財務策略，並決心維持其於區內名貴腕錶及珠寶零售市場之領導地位，以為其股東帶來滿意之回報。

企業社會責任

於回顧年度，EWJ曾動用其資源支持慈善機構及文化發展。EWJ曾捐贈珠寶首飾予香港青馬獅子會、健康快車、庭恩兒童中心及慧妍雅集等慈善機構作籌募善款，以及予香港管弦樂團推動本地文化發展。

EWJ亦積極鼓勵員工貢獻社會。同事於二零零八年五月熱心參與英皇慈善基金及地球之友合辦之「綠野先鋒護理林木日」活動，亦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熱心參與由英皇慈善基金、英皇娛樂集團及無國界社工合辦之四川地震災區親善探訪團。本集團員工亦曾參與香港紅十字會捐血日及公益金公益服飾日。

EWJ於年內獲頒2008/09年度「商界展關懷」標誌，作為其服務社會之表揚。

資本架構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九日，一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由認購人轉讓予全強集團有限公司（「全強」）。

根據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通過之本公司唯一股東書面決議案：

- (i) 藉增設99,99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0港元；
- (ii) 9,99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已根據集團重組發行予全強。

根據貸款資本化發行（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股本」一節），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全強再獲配發及發行3,1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股份發售，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合共1,3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已予發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1,506,400,000港元及123,4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及速動比率（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兩者分別由上年度1.7及0.2大幅提升至12.2及2.4。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權益亦增至約1,402,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61,200,000港元）。流動資金及權益改善主要歸因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及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約為17,400,000港元。該等銀行借貸以港元計算、計息、於固定期限償還並由本公司之企業擔保為抵押。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債項佔總資產之百分率表示）由上年之22.7%降低至1.2%。本集團亦有尚未動用之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度約205,500,000港元。

憑藉充足銀行結餘及現金167,500,000港元以及現有銀行信貸額度，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本集團之營運及未來發展。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澳門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4,900,000港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籌集。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租賃承擔為396,8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257名(二零零七年：136名)銷售人員及139名(二零零七年：58名)辦公室職員。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80,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71,5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責任、表現及經驗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醫療補貼及其他附加福利。

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49,500,000港元，於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佈發表日期止期間獲部份應用，有關應用與招股章程內所載列之所得款項淨額之建議用途相符一致。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年度之年度業績。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本公司股份上市以來，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 (續)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自本公司股份上市以來，彼等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買賣標準。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刊發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mperorwatchjewellery.com>)刊載。年報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諾思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楊諾思女士
陳鴻明先生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錦雯女士
陳漢標先生
黎家鳳女士